

2024年度株洲市
芦淞区数据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 主要职责

（1） 负责统筹推进数字芦淞、数字经济、数字政务、数字社会规划和建设。组织实施全区大数据战略。协调推动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信息化，协调促进智慧城市建设。

（2） 协调推进数据要素产权、流通、分配、治理等数据制度建设，研究提出培育数据要素市场的政策建议，指导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指导数据交易场所建设发展。

（3） 协调推进数据基础设施布局建设，统筹推进数字政务基础底座的建设管理。

（4） 统筹数据资源整合共享和开发利用。协调推进数据资源分类分级管理，组织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动信息资源行业跨部门互联互通。统筹推进全区数据领域国际和区域合作。

（5） 统筹推进数字经济发展，协同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跨领域跨行业数字化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6） 协调推进数据领域核心技术、关键设备等重大科技攻关。

（7） 在具体承担数据制度建设、数据要素市场建设、数据标准规范、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责中，履行相应数据安全职责，落实相关数据安全政策并组织实施。

（8） 协同区委宣传部开展网络数据跨境流动安全评估和监管工作。

（9） 统筹协调、监督评估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统筹推进、监督协调“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协调推进全区“互联网+监管”管理工作，促进数字政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数据按需共享。

（10） 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维护营商政务环境。协调、推进全区行政效能工作。

（11） 负责全区互联网、政务外网等网络建设、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建设、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区人民政府中心

机房建设、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

(12) 指导、协调、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协调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

(13) 协调推进区重点产业项目等行政审批工作。

(14) 负责区集中统一办事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及进驻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监督和考核工作。

(1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内设机构包括：政务服务中心，对外加挂区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牌子，为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 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43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49万元,减少1.92%,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支出项跨年度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34.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4.41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34.4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3.35万元,占58.32%;项目支出181.06万元,占41.6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34.4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8.49万元,减少1.92%,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支出项跨年度支付。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4.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49万元,减少1.92%,主要是因为部分项目支出项跨年度支付。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4.4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6.96万元,占89.08%;公共安全(类)支出3.24万元,占0.7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78万元,占4.55%;卫生健康(类)支出8.92万元,占2.05%;城乡社区(类)支出5万元,占1.15%;住房保障(类)支出10.52万元,占2.4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65.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4.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8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92.04万元，支出决算为21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

年初预算为333.5万元，支出决算为8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1.21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5、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4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

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75%，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59万元，支出决算为1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根据实际人员情况计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29万元，支出决算为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根据实际人员情况计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3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5.52万元，支出决算为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根据实际人员情况计算。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3.07万元，支出决算为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根据实际人员情况计算。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38万元，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99万元，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功能科目根据实际情况细化。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0.52万元，支出决算为1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根据实际人员情况计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3.3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8.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2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24.6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75%，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决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

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百分比，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株洲市芦淞区数据局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33万元，增长42.22%。主要原因是：增加补付上年度办公用品购制和在职人员

体检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27万元，用于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人数4人，内容为职业继续教育培训；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6.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1.6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4.5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6.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6.2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57.6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42.32%。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